



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

项目编号：GLZC2024-G3-230195-GXLZ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6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评审办法	4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并于2024年9月10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4-G3-230195-GXLZ

项目名称：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8717811.80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8717811.80元。

项目需求：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服务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服务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9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9月10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9月10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 (zfcg.czj.guilin.gov.cn)。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3. 资格要求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3) 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 各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灵川县公安局

地址:灵川县灵川镇银渠路50号

联系方式:蒋玉龙 0773-6822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临桂新区彰泰公园1号2栋1单元12楼

联系方式：0773-36166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颜工

电话：0773-3616688

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6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 项目编号：GLZC2024-G3-230195-GXLZ
2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要求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z”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6.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6.3 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

			<p>后果自负。</p> <p>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 各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简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p>
4	15	投标报价	<p>15.1 投标报价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总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p> <p>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5	16.1	投标有效期	<p>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p>
6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p>17.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p>17.3 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资格审查或评审时点击相应审查或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审查或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17.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p>

			予以拒收。
7	17.6	投标人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p>17.6.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17.6.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17.6.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8	18.1	投标文件递交	<p>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在必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p>
9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p> <p>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p>
10	21	开标程序	<p>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1.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 CA 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p>

			<p>人放弃投标。</p> <p>21.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p> <p>21.4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p> <p>21.5 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p> <p>21.6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p> <p>21.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p> <p>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p>
11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2	24.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3	31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14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p>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p>
15	3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6	3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34.3	合同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18	35.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金额	根据本项目委托代理协议，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30.2条“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服务招标”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不足人民币6000元的，按6000元计）。
19	3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0	38	监督管理机构	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773-6812818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

项目编号：GLZC2024-G3-230195-GXLZ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区 2024 年运营服务以及本项目采购标的涉及的其他相关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投标。投标文件特指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包括因特殊情况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7 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第三章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

3.8 负责人、自然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指其他组织的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要求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a”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投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6.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6.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各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以下称“电子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4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 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2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对于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2）。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颜工，联系电话：0773-3616688。

通讯地址：桂林市临桂新区彰泰公园1号2栋1单元12楼。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公开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项目需求；
- （4）评标办法；
- （5）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以投标人于规定的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

止时间。

1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本项目信息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 2024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 2024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登记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③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并提供总公司的授权文件扫描件（并加盖总公司公章）。

(4) 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13.1.2 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提供本次服务采购范围内涉及到的拟使用主要硬件设备清单（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 服务采购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采购合同复印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服务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须承接本项目全部服务且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如有，请提供**）；

(12) 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如有，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自然人除外），否则投标无效；其中“必须提供”的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总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本项目按总包干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列服务产生的所有成本、税金、合理利润以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进投标报价。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17.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

有可能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7.3 投标人应按“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在资格审查或评审时点击相应审查或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审查或评审项不符，导致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本须知载明的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进行编排，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或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未按要求编排、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17.6 投标人公章、签字、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17.6.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7.6.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7.6.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与实物印章、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递交成功后，投标人在必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投标回执。

18.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重新传输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标

20.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1. 开标程序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组织开标、解密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在线，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如不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因投标人未保持实时在线，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投标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 CA 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1.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1.4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等。

21.5 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

21.6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21.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性审查

22. 资格性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

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如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1) 不具备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缺少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任一项“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27 条、28 条载明的投标无效情形的。

22.4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标环节。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予以废标。

六、评标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 评标办法

24.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4.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5.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采用在线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均可】或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最终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5.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6.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并依此类推。

四、特别说明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或必须提供的材料为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29.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1.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4. 签订合同

34.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 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4.3 合同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八、其他事项

35.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

35.1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注：若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6000 元按 6000 元向中标人收取。

35.2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6.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开户名称：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银行账号：6600 1208 4538 3000 10

37.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8. 监督管理机构：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773-6812818

39.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详见附表 4。

附表 1: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投诉书 (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 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3: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服务日期			服务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表 4: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 客服电话: 400-009-0001)。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说明：

本项目属于服务采购，若服务采购范围内涉及到政府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必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需求及配套设备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参考（元）
1	交通执法违章、违停视频采集服务	<p>一、提供使用服务所需的配套需求购置</p> <p>（一）在采购人选定位置完成设备建设、安装及调试，完成 2 套 500 万像素电警抓拍、59 套 900 万像素电警抓拍、13 套 900 万像素边界卡口抓拍、2 套 900 万像素卡口测速、66 套高清违停抓拍、140 套 LED 频闪灯、30 套多合一补光灯、14 套交通信号检测器、4 套测速雷达的安装及调试服务以及其他服务。</p> <p>（二）高清电警抓拍主要部署在灵川县城区的各个交叉路口，包括：城乡主要道路交叉路口；城乡重要部位周边的交叉路口；车流、人流量较大的交叉路口；交通状况复杂、交通秩序紊乱的交叉路口。</p> <p>（三）配置高清违停抓拍，利用机器视觉代替人工视觉进行车辆目标提取、违法行为自动判定、自动跟踪放大、自动车牌识别，兼具机器连续工作优势和人类部分认知能力，准确、快速地对机动车违法停车行为从车辆前部或尾部进行取证记录，适用于对城市道路上的机动车违法停车行为进行取证治理。</p> <p>（四）建设交通信号灯控制，结合雷达视频车检，提高交叉口通行效率、干线协调通行能力和路网交通均衡控制水平，减少交叉口冲突，并满足实现特殊条件下的控制需求（如特勤控制、公交优先控制、人工控制等）。</p> <p>二、视频采集服务配套监控设备技术参数要求</p> <p>（一）前端监控设备参数要求</p> <p>（1）、500 万像素电警抓拍（2 套）</p> <p>1、像素≥500 万，采用不小于 1 英寸 GMOS 图像传感</p>	1	项	3875901.80

	<p>器，最大分辨率$\geq 2448 \times 2048$，帧率≥ 25 帧。</p> <p>2、设备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p> <p>3、视频压缩支持 H. 265、H. 264、M-JPEG，输出图片格式支持 JPEG 格式，支持远程数据上传，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平台等。</p> <p>4、支持车辆捕获抓拍功能，白天和晚上的捕获率均$\geq 99\%$，车牌识别功能（含新能源），白天和晚上的识别率均$\geq 99\%$。</p> <p>5、支持识别≥ 43 种车型，包括轻型普通货车、轻型厢式货车、轻型平板货车、微型轿车、小型轿车、小型客车、小型越野客车、小型面包车、中型罐式货车、中型仓栅式货车、中型普通货车、中型普通半挂车、中型普通客车、中型平板货车、中型牵引车、中型厢式货车、中型厢式半挂车、中型特殊结构货车、中型平板半挂车、重型特殊结构货车、重型罐式挂车、重型普通货车、重型牵引力车、重型多结构货车、重型厢式挂车、重型车辆运输车，重型集装箱车，重型集装箱车挂车、重型普通全挂车、重型厢式货车、大型无轨电车、大型普通客车、大型双层客车、大型专用校车、专用客车、大型专项作业车、轮式平地机械，轮式挖掘机械，轮式装载机械，普通二轮摩托车，轻便侧三轮摩托车，轻便正三轮载货摩托车，轻便正三轮载客摩托车。</p> <p>6、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通过车头可识别≥ 7100 种，通过车尾可识别≥ 3800 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7、支持≥ 14 种车身颜色识别，包括黑、白、灰、红、绿、蓝、黄、粉、紫、棕、青、金、橙、银灰，支持大型货车闯红灯抓拍功能，包括拖车、挂车、罐车、平板货车、集装箱牵引车、渣土车等货车类型。</p> <p>8、支持车牌黑/白名单设置，可设置≥ 90 万条黑/白名单。</p> <p>9、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 200 个目标，目标包</p>			
--	--	--	--	--

	<p>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等。</p> <p>10、支持违章检测功能，可实现压线、逆行、闯红灯、不按导向行驶、违法变道、路口停止、绿灯停止、机占非、闯禁令（禁左、禁右、禁止大车、公交专用道）、闯绿灯等功能。</p> <p>11、在车辆结构化属性清晰、无遮挡的情况下，客户端设备与受检设备直连，从抓拍图片到输出车牌信息的时间$\leq 17\text{ms}$。</p> <p>12、具有抓拍黄牌车、蓝牌车、绿牌车、渐变绿牌车、黑牌车、白牌车、黄绿双拼牌车和不启用抓拍八个设置选项。可对蓝色、黄色、绿色、渐变绿色、黑色、白色、黄绿双拼色以及其他不同颜色车牌的车辆进行选择抓拍。</p> <p>13、工作温度：$-30^{\circ}\text{C}\sim 70^{\circ}\text{C}$，工作湿度：$5\%\sim 95\%@40^{\circ}\text{C}$，无凝结。</p> <p>14、具有防尘、防水、网络防雷、防浪涌等功能。</p> <p>(2)、900 万像素电警抓拍（59 套）</p> <p>1、像素≥ 900 万，采用不小于 1 英寸 GMOS 图像传感器，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p> <p>2、支持 LED 频闪灯同步补光，防护罩内置 LED 车牌补光灯。</p> <p>3、最大图像尺寸$\geq 4096\times 2160$ 像素，字符叠加时最大可支持 4096×2800。</p> <p>4、视频压缩支持 H.265、H.264、M-JPEG。</p> <p>5、▲支持场景自适应功能，设备可根据监控场景自动调节曝光模式，并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雾天自适应、速度自适应、背光自适应、宽动态自适应模式，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40dB。</p> <p>6、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 30 路 4096×2160、2Mbps 的 25 帧/s 图像以提供客户端浏览。</p> <p>7、支持机动车、二轮车（摩托车、自行车、电动二轮车）、三轮车和行人分类检测。</p> <p>8、支持异常车牌检测功能，可对故意遮挡及污损车</p>			
--	--	--	--	--

	<p>牌进行判断和识别。</p> <p>9、▲可按设定的时间自动切换检测场景，可通过浏览器设置室内、室外、白天、夜晚、普通、背光、顺光、低照度、高速运动、高度、超级夜景、自定义 1-8 场景模式的参数。</p> <p>10、支持非机动车不戴头盔，载人，逆行，闯红灯，越线停车等检测抓拍，支持摩托车闯红灯、不按导向、闯禁令等违法行为抓拍。</p> <p>11、▲支持像素数显示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显示监视画面中鼠标所选区域水平及垂直方向的像素数，支持多画面预览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以 4 分屏或 6 分屏方式预览监视画面，其中一幅预览画面为完整监视画面，其他预览画面为鼠标框选区域，框选区域的位置及大小可调。</p> <p>12、支持禁左、禁右、禁止掉头违章抓拍；支持禁货、禁拖拉机、禁农用车、禁大客车、禁拖/挂车通行等违章抓拍。</p> <p>13、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通过车头可识别 ≥ 7000 种，通过车尾可识别 ≥ 3000 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14、▲支持帧率动态控制功能，当触发报警时，设备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1 -60fps），并在报警解除后，视频录像帧率自动恢复；网络直连情况下，在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geq 1920 \times 1080$、帧率设置为 ≥ 25fps，码率设置为 ≥ 1Mbps，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小于等于 70ms。</p> <p>15、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00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等。</p> <p>16、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 web 界面设置事件优先级，事件优先级 1~16 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级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p> <p>17、在车辆结构化属性清晰、无遮挡的情况下，客户</p>			
--	--	--	--	--

	<p>端设备与受检设备直连进行测试,从抓拍图片到输出车牌信息的时间$\leq 18\text{ms}$。</p> <p>18、具有防尘、防水、网络防雷、防浪涌等功能。</p> <p>(3)、900万像素边界卡口抓拍（13套）</p> <p>1、像素≥ 900万，采用≥ 1英寸GMOS传感器，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抓拍单元防护罩面板具有防尘防水滴功能，且内置LED补光灯。</p> <p>2、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30路4096×2160、2Mbps的25帧/s图像以提供客户端浏览。</p> <p>3、▲在满足GA/T 1202-2022一级补光标准，补光$\leq 201\text{x}$的前提下，抓拍图片满足GA/T 832-2014标准中3.6.1要求，配套符合GA/T 1202-2022标准的一级补光灯，设备抓拍车牌、车身颜色、车内前排人脸及衣着均清晰可见。</p> <p>4、▲支持车辆抓拍，支持抓拍输出车牌局部照片、车窗局部照片、非机动车局部照片、场景全景图片，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设备架设高度，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p> <p>5、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并显示相应的年款，车头≥ 7500种，车尾≥ 3900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99%。</p> <p>6、▲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 245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p> <p>7、▲支持识别不少于39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p> <p>8、支持对二轮车驾驶员、三轮车驾驶员、行人是否佩戴眼镜识别，白天戴眼镜识别准确率不低于99%。</p> <p>9、支持远程数据上传，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等。</p>			
--	--	--	--	--

	<p>10、支持通过菜单开启或关闭人脸质量优先抓拍功能，当开启时，人脸轨迹中人脸质量分数达到设定值时自动进行人脸抓拍。</p> <p>11、▲支持识别不少于 50 种车型，支持分别对≥11 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其他车型）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8 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p> <p>12、支持机动车、二轮车（摩托车、自行车、电动二轮车）、三轮车和行人分类检测，支持异常车牌检测功能，可对故意遮挡及污损车牌进行判断和识别。</p> <p>13、在混合抓拍模式下，人体、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目标捕获率不低于 99%，人脸检出率不小于 99%，人脸比对识别率不小于 99%，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9%。</p> <p>14、▲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5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 的机动车车牌号码。</p> <p>15、支持车前窗挂坠、年检标识、抽烟、驾驶员人脸识别、驾驶室人脸抠图、遮阳板识别等检测功能。</p> <p>16、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 web 界面设置事件优先度，事件优先度 1~17 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度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p> <p>(4)、900 万像素卡口测速（2 套）</p> <p>1、像素≥900 万，采用≥1 英寸 GMOS 传感器，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抓拍单元防护罩面板具有防尘防水滴功能，且内置 LED 补光灯。</p> <p>2、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 30 路 4096×2160、2Mbps 的 25 帧/s 图像以提供客户端浏览。</p> <p>3、▲在满足 GA/T 1202-2022 一级补光标准，补光≤20lx 的前提下，抓拍图片满足 GA/T 832-2014 标准中</p>			
--	--	--	--	--

	<p>3.6.1 要求， 配套符合 GA/T 1202-2022 标准的一级补光灯，设备抓拍车牌、车身颜色、车内前排人脸及衣着均清晰可见。</p> <p>4、▲支持车辆抓拍，支持抓拍输出车牌局部照片、车窗局部照片、非机动车局部照片、场景全景图片，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设备架设高度，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p> <p>5、支持车辆子品牌识别并显示相应的年款，车头≥7500 种，车尾≥3900 种，全天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6、▲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 245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p> <p>7、▲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p> <p>8、支持对二轮车驾驶员、三轮车驾驶员、行人是否佩戴眼镜识别，白天戴眼镜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9%。</p> <p>9、支持远程数据上传，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等。</p> <p>10、支持通过菜单开启或关闭人脸质量优先抓图功能，当开启时，人脸轨迹中人脸质量分数达到设定值时自动进行人脸抓拍。</p> <p>11、▲支持识别不少于 50 种车型，支持分别对≥11 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其他车型）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8 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p> <p>12、支持机动车、二轮车（摩托车、自行车、电动二轮车）、三轮车和行人分类检测，支持异常车牌检测功能，可对故意遮挡及污损车牌进行判断和识别。</p>			
--	--	--	--	--

	<p>13、在混合抓拍模式下，人体、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目标捕获率不低于 99%，人脸检出率不小于 99%，人脸比对识别率不小于 99%，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9%。</p> <p>14、▲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5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 的机动车车牌号码。</p> <p>15、支持车前窗挂坠、年检标识、抽烟、驾驶员人脸识别、驾驶室人脸抠图、遮阳板识别等检测功能。</p> <p>16、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 web 界面设置事件优先级，事件优先级 1~17 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级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p> <p>(5)、高清违停抓拍（66 套）</p> <p>1、支持分辨率≥400 万，内置 GPU 芯片，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p> <p>2、支持≥32 倍光学变倍，支持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黑白≤0.0001Lux。</p> <p>3、支持采用 H. 264、MJPEG、H. 265 视频编码标准，红外距离≥250 米。</p> <p>4、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90° 。</p> <p>5、设备可显示通过监视画面中的机动车车型，包括小型轿车、微型轿车、SUV、MPV、大型货车、小型货车、皮卡车、面包车、大型客车、小型客车、集装箱卡车、微卡、栏板车、渣土卡、油罐车、混凝土搅拌车、轿跑。</p> <p>6、支持设备多场景巡航下，违停有效检测距离≥300 m。</p> <p>7、支持违法停车抓拍功能，且白天和晚上违法停车捕获率、捕获有效率均大于 99%。</p> <p>8、支持车型识别白天准确率≥99%，晚上准确率≥99%，支持车身颜色识别准确率≥99%。</p> <p>9、设备可识别通过监控画面中的机动车车身颜色，包括红、黄、蓝、绿、紫、粉、白、黑、银灰、青、棕、</p>			
--	--	--	--	--

	<p>浅粉红、浅灰、深红、浅黄等，共≥ 15种。</p> <p>10、支持快速聚焦功能，当设备跟踪行人或机动车等移动目标并录像时，单帧回放录像文件，每1帧画面均应清晰可见。</p> <p>11、支持当监视画面中有雾时，设备可通过客户端触发报警，并上传叠加雾浓度等级的图片。</p> <p>12、可识别通过监视画面中的机动车车牌颜色，包括：蓝、黄、黑、白、绿等，共≥ 5种。</p> <p>13、支持在城市道路违章取证，如违停、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等，支持交通数据采集。</p> <p>14、支持多场景巡航检测，支持对静止或运动车辆的手动取证功能，支持违法数据的断点续传功能。</p> <p>15、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支持雨刷功能，防护等级$\geq IP67$。</p> <p>16、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输出接口。有1个SD卡槽，最大支持256GB的SD卡。</p> <p>(6)、LED频闪灯（140套）</p> <p>1、采用≥ 16颗LED灯珠，发光角度约10°，最佳补光距离16米~25米，支持覆盖单车道。</p> <p>2、采用散热结构和恒流驱动控制设计，功耗约35W。</p> <p>3、触发信号：频率15Hz~250Hz，占空比1%~39%，响应时间$\leq 20\mu s$。</p> <p>4、支持防护等级$\geq IP66$，可在$-30^\circ C \sim 70^\circ C$的温度范围内正常工作。</p> <p>(7)、多合一补光灯（30套）</p> <p>1、符合GA/T 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p> <p>2、补光装置光源包括LED光源（一级频闪）、气体放电光源（二级脉冲），可通过RS485进行远程升级。</p> <p>3、采用LED光源和气灯放电两种光源，LED光源呈圆形排布，气体放电光源前置转轴叶片，支持暖光补光，LED灯珠数量≥ 24颗。</p>			
--	---	--	--	--

	<p>4、支持 LED 频闪、LED 爆闪、白光气体爆闪补光方式，可通过远程控制切换。</p> <p>5、防护等级\geqIP65。</p> <p>(8)、交通信号检测器（14 套）</p> <p>1、具有\geq6 路 RS485、\geq16 路 AC220V 信号灯输入接口、\geq16 路信号状态指示灯，\geq1 路 RS485 数据收发状态指示灯、\geq1 个 5 位拨码开关、\geq1 路 5V 电源输出接口。</p> <p>2、检测信号灯电压范围 AC110V~274V；信号灯输入端口有信号输入时，RS485 端口会上传该端口的状态信息。</p> <p>3、当有电压信号输入时，对应通道的状态指示灯点亮。</p> <p>4、设备功耗小于 3W，工作温度$-40^{\circ}\text{C}\sim 80^{\circ}\text{C}$。</p> <p>5、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 168h 不应出现电、机械或操作系统的故障。</p> <p>(9)、测速雷达（4 套）</p> <p>1、测速范围检验：10km/h-250km/h，测速距离：单车道 18~28m。</p> <p>2、测速误差检验：测速 20km/h-180km/h，误差$-0.5\text{km/h}\sim 0\text{km/h}$；车速 180km/h 及以上，误差$-1\text{km/h}\sim 0\text{km/h}$。</p> <p>3、内置 WiFi 功能，可通过 WIFI 连接进行升级，升级后功能正常，可进行雷达触发位置设置和雷达灵敏度进行配置。</p> <p>4、输入电压为 9V-12V 范围内测速雷达能正常工作。</p> <p>5、雷达测速单元功耗$\leq 2\text{W}$，频偏对测速精度无影响。</p> <p>6、串口升级后功能应正常，可进行雷达触发位置设置和雷达触发灵敏度设置。</p> <p>7、防护等级\geqIP66。</p> <p>(二) 监控杆件集成服务</p> <p>(1)、L6.5-5 监控杆件（25 套）</p> <p>主杆静高 6.5 米，口径：230-160*5MM，横杆长度：5 米，口径 150-100*4MM，底座法兰直径：450*16MM 厚，地笼对</p>			
--	---	--	--	--

		<p>角中心孔距350MM，采用6支M22圆钢，地笼净高度约：930MM，含安装过程中配套的基础施工、接地制作等服务。</p> <p>(2)、L6.5-7监控杆件 (19套)</p> <p>主杆静高6.5米，口径：260-200*5MM，横杆口径180-90*4MM，底座法兰直径：500*16MM，地笼对角中心孔距400MM，采用6支-M24圆钢，地笼净高度约：1200MM，含安装过程中配套的基础施工、接地制作等服务。</p> <p>(3)、L6.5-10监控杆件 (16套)</p> <p>主杆高:6.5米，横臂长10米。材质为Q235材质，杆身表面热镀锌处理；主杆口径300-260MM*6MM厚，横杆口径230-100M*5MM厚，底部法兰直径550*18MM。地笼规格：8支*M27*1450，地笼净高度就是1400MM，含安装过程中配套的基础施工、接地制作等服务。</p> <p>(4)、L6.5-12监控杆件 (21套)</p> <p>主杆静高6.5米，口径：320-280*6MM，横杆口径：240-100*5MM，底座法兰直径550*20MM，对角中心孔距：450MM.采用8支*M27圆钢，地笼净高度约1450MM，含安装过程中配套的基础施工、接地制作等服务。</p> <p>(5)、L6.5-15监控杆件 (4套)</p> <p>主杆静高6.5米，口径：400-340*8MM，横杆口径：300-120*6/4MM，底座法兰直径700*22MM，对角中心孔距：600MM.采用10支*M30圆钢，地笼净高度约1700MM，含安装过程中配套的基础施工、接地制作等服务。</p> <p>(6)、5米借杆横臂 (1套)</p> <p>采用直径89MM镀锌钢管，壁厚2.0MM，底部斜撑加固，安装球机，抱柱（母杆直径）：按现场定制。颜色：均为户外白色。</p>			
2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云存储服务	<p>一、提供使用服务所需的配套需求购置</p> <p>基于视频云技术的云存储系统,在监控中心新建云存储系统,实现接入监控视频全天 24 小时存储,满足项目所需,至少包含:云存储管理主机 2 台、云存储管理平台升级 1 项、交通违法管理平台升级 1 项、平台服务终端 1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42U 服务器机柜 2 个,以及服务期间的平</p>	1	项	602290.00

	<p>台维护和运维服务。</p> <p>二、软件及机房服务配套设备技术参数要求</p> <p>(1)、云存储管理服务器（2台）</p> <p>1、支持≥ 1颗64位多核处理器，$\geq 4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geq 64GB$。</p> <p>2、支持≥ 48盘位，≥ 48块8T的企业级硬盘，≥ 2个千兆网口，支持冗余电源，机箱具备防尘滤网和双立柱。</p> <p>3、支持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任意1-4个存储设备故障，数据应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RAID，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1-12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RAID中任意≥ 18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p> <p>4、▲支持延时摄影功能，可将长时间录制的视频图像合成为短视频，并支持延时摄影视频预览及下载，设备支持版本回退功能，在当前版本出现故障或操作失误后，可进行回退到历史版本，回退后录像正常回放，且历史录像完整。</p> <p>5、支持不低于1536Mbps图片转发，支持不低于1536Mbps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1536Mbps图片并发输出。</p> <p>6、应能接入并存储$\geq 3072Mbps$视频图像，同时转发$\geq 3072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geq 3072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geq 600Mbps$的视频图像。</p> <p>7、在转发模式下，可进行≥ 4096路2Mbps视频码流转发，在总带宽不变的情况下，接入、转发、回放间的性能值可自由调整。</p> <p>8、▲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业务之间互相隔离，一个业务模块发生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当一个业务模块异常，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可配置3~6个容器；更换系统盘并配置好信息后，再次开机无需人工介入，可自动恢复业务，历史数据不应丢失。</p> <p>9、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p>			
--	--	--	--	--

	<p>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10、可对视音频、图片、结构化数据、对象等文件进行混合存储，并可通过 http 和 https 方式下载，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p> <p>11、▲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可通过硬盘深度体检查看硬盘原始数据读取错误率、上电时间、上电时长计数、意外断电计数、重映射扇区数、磁盘振动等多种硬盘相关健康值，支持硬盘体检报告打印输出，支持查看硬盘体检的历史记录、硬盘健康状态，并对硬盘健康状态进行分级分类，包括健康（良好、正常）、亚健康（警告、即将损坏）、故障（错误、损坏）等。</p> <p>12、支持配备独立元数据系统、支持元数据系统组成 RAID 和网络 RAID（N+M 配置，且 $M \geq 8$），一组 RAID 故障时其业务可自动切换至其他网络 RAID 组。</p> <p>13、支持磁盘故障重构，可根据业务需要配置重构速度，支持低速、中速、高速和全速四种重构速度配置，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重构速度；可根据自身业务量自动调节重构速度，当设备空间资源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提高重构速度，当空间资源低于预设值时，可自动降低重构速度。</p> <p>14、▲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设备具有多个系统镜像，当主用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替主用系统工作，且支持通过任一备用系统对原主用系统进行修复。</p> <p>15、支持网络中断后重新恢复，可续存断网期间存储在前端设备中的录像文件，并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自动回传和手动回传，支持 ≥ 256 路 4Mbps 的录像回传。</p> <p>16、可在 KVM 虚拟化环境下进行 U 盘等硬件热插拔，可对虚拟机镜像进行异常监控，可在无独立显卡情况下，使用主</p>			
--	--	--	--	--

	<p>板 CPU 集成显卡为虚拟机提供视频图像显示能力。</p> <p>17、支持容器镜像管理，包括容器镜像启动/暂停、业务升级/回退、上传/删除，支持添加新业务，支持修改容器镜像 IP 地址、业务参数，支持查看容器镜像中业务信息。</p> <p>(2)、云存储管理平台升级（1 项）</p> <p>1、系统由管理节点和/或存储节点组成，且系统可扩容，增加管理或存储节点。在多节点系统中，任何一个存储节点出现故障，应不影响数据的正常存取。</p> <p>2、支持分布式对称架构与非对称架构相互自由切换。</p> <p>3、支持不同类型数据（全景大图、人脸/车辆/人体小图，动态库图片、静态库图片）分层存储到云存储系统的不同介质中：支持热数据以高速 SSD 为介质进行存储，温数据以机械盘为介质进行存储，冷数据以磁带为介质进行存储，不同数据实现分层管理及分级加速。</p> <p>4、支持云存储系统中内嵌智能和大数据分析功能，支持视频流实时结构化，海量摘要分析及查询等功能，无需单独智能服务器，智能模块支持集群部署，具有负载均衡、集群容灾、性能线性提升、横向扩展等集群特性。</p> <p>5、支持视频直存技术，能够直接接入支持 GB/T28181-2011、GB/T28181-2016、ONVIF、RTSP、PSIA 标准的前端设备。</p> <p>6、云存储系统空间利用率可调，根据 N+M 容错配置，可使空间利用率到达 95%以上。</p> <p>7、支持在线修改资源池的 N+M 冗余级别，N 值和 M 值能动态调整，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系统根据当前节点状态使用相应的容错算法以提高节点容错能力。</p> <p>8、一套云存储系统中，支持的存储节点个数不小于 4096 个，多云集群系统支持不小于 1024 个云存储系统。</p> <p>9、支持单个客户端从多台存储设备并行高速下载指定时间段的录像，下载速度$\geq 1.14\text{GB/s}$。</p> <p>10、单台存储节点图片存储性能$\geq 1.5\text{Gb/s}$，且不受图片大小影响。</p> <p>11、视音频流能直接在云系统上进行存储，支持采用流媒</p>			
--	---	--	--	--

	<p>体直存转发方式,由云存储服务器本机直接对流媒体进行存储转发,无需配置存储转发/流媒体服务器。</p> <p>12、支持图片文件以缩略图和裁剪图的形式下载,支持图片按 URL 单张下载,支持图片批量下载,图片按 URL 地址下载或按时间段批量下载时,均支持按压缩比例、按缩放比例、按区域(坐标、指定宽高)进行裁剪、按指定宽高下载,支持对图片指定区域加马赛克处理。</p> <p>13、支持存储节点及硬盘即插即用,原数据无需迁移,无需任何配置,一分钟内完成扩容。支持在线增加和移除存储节点、硬盘,期间不影响读写业务,扩容后新写入的数据可自动被分配到新的节点上,支持自动负载均衡。</p> <p>14、云存储系统支持分域管理,当单个域中设备接入到同一个交换机时,可实现数据流分域控制管理,域内业务不受其他域影响。</p> <p>15、支持业务数据的存储周期管理。可按策略对业务数据进行自动清理,存储周期可以按容量或时间方式进行配置。</p> <p>16、本期包含 768T 容存储容量及 2 台云存储管理主机的接入管理授权。</p> <p>(3)、交通违法管理平台升级(1项)</p> <p>1、内含本级视频通道接入数扩容\geq150路、车辆抓拍车道数扩容\geq250条。</p> <p>2、支持刷新当前标签页,可以快速关闭当前标签页左侧或右侧所有应用,可以关闭除了当前应用外所有应用,可以关闭所有已打开的应用。</p> <p>3、支持依据不同案事件关注点对暂存架内文件夹进行新建、重命名编辑、删除操作。用户可在暂存架中指定文件夹作为默认文件夹,在目标查询结果页面将查询结果加入暂存架。</p> <p>4、支持将暂存架中的目标按照时间顺序,在地图上逐个标点,刻画出轨迹,并支持轨迹回放操作。可根据需求,支持将多个目标融合生成单条轨迹,或生成以不同目标(支持车、人)分类显示的多条轨迹。</p>			
--	---	--	--	--

	<p>5、支持根据回放通道的日期、时间段和录像类型条件，检索录像，检索到相应录像片段后，可进行录像的常规播放。</p> <p>6、支持点击门户内显示的应用菜单，以标签页方式嵌入显示在门户中，最多打开≥ 20个标签页。</p> <p>7、实时视频云台控制，可以在视频上直接控制。支持八方向转动：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p> <p>8、支持框选、圆选、点选、线选、多边形选等多种方式地图空间查询。</p> <p>9、支持控制卡口资源在地图上的显示与隐藏，同时支持根据卡口的级联状态进行显示筛选。</p> <p>10、支持今天、昨天、一周内、一月内、三个月、自定义查询时段选择违法数据。</p> <p>11、支持违法地点、违法来源、上传状态、车牌颜色、车辆类型等过滤查询条件。</p> <p>12、支持拖拽图片改变排列次序，支持移除单张图片、清空所有违法过车图片。</p> <p>13、支持根据不同时间维度和数据来源（电警卡口、移动抓拍、手动录入、道路管控）统计违法抓拍数据。</p> <p>（4）、平台服务终端（1台）</p> <p>1、采用$\geq 2U$机架式机箱设计，采用≥ 1颗10核2.4GHz CPU，在$+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温度范围内能稳定运行。</p> <p>2、具有$\geq 32\text{G}$ DDR4内存，≥ 16根内存插槽，可扩展至$\geq 2\text{TB}$内存。</p> <p>3、内置≥ 2块1.2T 10K 2.5英寸SAS盘。</p> <p>4、具有≥ 2个千兆电口，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 4个USB 3.0接口，≥ 1个VGA口。</p> <p>5、支持约550W(1+1)冗余电源。</p> <p>6、内置≥ 1个M.2插槽和≥ 1个TF卡插槽。</p> <p>7、支持操作日志、配置日志、告警日志的记录和查询。</p> <p>8、具有智能化视频流转、分发管理功能。</p> <p>9、支持自定义系统界面，支持客户端的多屏展示。</p> <p>（5）、核心交换机（1台）</p>			
--	--	--	--	--

		<p>1、以太网交换机主机，交换架构：Crossbar 架构；</p> <p>2、交换容量：≥ 76.8Tbps/336Tbps, 包转发率：≥ 8640Mpps/57600Mpps, 槽位数量：≥6 个业务槽位；</p> <p>3、固化接口形态：多种 1G/10G 速率板卡，≥2 个主控交换模块, AS 类：≥ 48 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模块 (RJ45) (SC)，≥16 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 (SFP+, LC)+24 端口千兆以太网光接口模块 (SFP, LC) (SC)；</p> <p>4、配置 5 个 SFP+ 万兆模块 (1310nm, 10km, LC), 20 个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2 个以太网交换机交流电源模块-650W。</p> <p>(6)、42U 服务器机柜 (2 个)</p> <p>42U 机柜，尺寸≥600mm*1000mm*2050mm,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层静电喷塑强度高。</p>			
3	智慧治安防控视频采集服务	<p>一、服务要求</p> <p>按照采购人需求，在选定位置提供 40 套 800 万像素微卡的配套服务，以及服务期间的运行维护升级服务。</p> <p>二、治安防控视频采集设备技术参数要求</p> <p>(一) 设备参数要求</p> <p>(1)、800 万像素微卡 (40 套)</p> <p>1、内置 2 个 CPU、GPU、NPU 一体化芯片；</p> <p>2、最低照度，彩色：≤0.0004Lux，黑白：≤0.0001Lux</p> <p>3、全景、细节分辨率均≥3840×2160，均采用 F1.0 大光圈；</p> <p>4、传感器靶面全景细节均≥1/1.8”，全景焦距 4mm，细节焦距 8-32mm；</p> <p>5、内置补光灯，红外补光距离≥60m，柔光补光距离≥20m；</p> <p>6、支持 H.265/H.264/MJPEG 编码格式；</p> <p>7、支持 GB/T28181、GA/T1400 和 Onvif 协议，确保兼容性；</p> <p>8、具有 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内置双 mic，扬声器，1 路 RS485 接口、2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MicroSD 卡插槽、1 个复位键；</p>	1	项	432800.00

	<p>9、供电方式：DC24V、POE；</p> <p>10、防护等级：IP67；</p> <p>11、工作温度-30~60℃；</p> <p>12、▲支持识别至少 5 种车牌颜色、16 种车牌类型（包含摩托车和非机动车）、车头 7600 种，车尾 3600 种车辆品牌、二级子款、年款和车辆类型等信息，支持至少 36 种车型检测、支持 410 种车标识别、14 种车身颜色；</p> <p>13、▲在同一个视频画面中，最多可同时检测 200 个运动人脸目标，可检测、跟踪、抓拍≥120 个运动人脸目标，人脸抓拍率≥99%，重复率≤1%；</p> <p>14、▲开启全结构化功能后，设备能同时检测不少于 100 个混合的运动目标，包括人脸、人体、车辆和非机动车 4 种运动目标；并支持对不少于 45 个目标进行跟踪、优选、抓拍及属性分析，支持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进行关联。全景、细节两路视频通道可同时开启混行模式，支持双路视频抓拍人脸、人体、车辆去重能力；</p> <p>15、▲细节路支持景深拓展功能，在固定光圈最大情况下，手动调整等级，画面亮度不变，但画面上、下部分清晰度明显变化。自动调整模式下，画面景深范围相比于未调整前提升 100%；</p> <p>16、▲全景、细节两路视频通道均支持 5 码流并发输出，可达到主码流：分辨率为 3840*2160；</p> <p>17、▲全景路镜头，最大光圈为 F0.95，细节路镜头支持电动变焦，并可对拍摄物体进行自动聚焦，镜头最大光圈为 F1.0；</p> <p>18、▲采用开放架构，支持快速集成智能算法或应用 APP，智能算法或 APP 可以独立升级；支持智能算法模块动态加载，加载过程中，视频业务不中断；</p> <p>19、配铝合金材质安装支架。</p> <p>(2)、补光灯（20 个）</p> <p>1、光源类型：原装进口大功率 LED，单车道环境补光；</p> <p>2、LED 灯珠数量：≥16 颗；</p> <p>3、发光角度：≥10°；</p> <p>4、最佳补光距离：16 米-25 米；</p>			
--	---	--	--	--

		<p>5、触发方式：电平量触发(可选配开关量触发)；</p> <p>6、响应时间：小于 20us；</p> <p>7、日夜功能：支持环境亮度监测，低照度下自动开启(可选配)；</p> <p>8、触发信号电平：4V-6V；</p> <p>9、防护等级：≥IP66；</p> <p>10、功率：平均功率 36W(实际功率与控制方式有关)。</p>			
4	系统集成服务	<p>一、系统安装定制服务 提供违章违停视频采集系统定制安装服务、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定制安装服务、引电服务及各类辅材服务，含：所需的控制主机机柜、防水箱、支架、光纤收发器、电源防雷器等安装调试；云平台的集成开发、整个项目现场管理等服务以及检测点备用网络5G专网应急保障服务以及高车费用等。</p> <p>二、线路敷设服务 含前端设备的网线、电线、信号线、光缆等线路下地穿管、破路预埋、架空敷设等作业(含相应的钢缆、线管等辅材)等。</p>	1	项	1817320.00
5	视频数据维护和专线服务	<p>1、专线链路服务：提供专线链路三年服务费用，含 72 条 20M 专线链路、1 条 50M 专线链路、14 条 100M 专线链路。</p> <p>2、提供三年前端设备及线路、后端设备及线路的维护保养服务；</p> <p>3、提供 1 张 5G 专网流量卡(含配套 5G 网关)及 5G 专网本地业务保障专网运营平台服务，高速流量不低千 400G/月，服务期不少于三年，用于备用网络数据传输。</p>	1	项	1989500.00
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p>一、服务期限：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p> <p>二、交付使用期及地点：</p> <p>1、交付使用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建设完成交付使用。</p> <p>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p> <p>1、服务期内不收取任何费用。</p> <p>2、应急响应服务：提供 7×24 小时上门服务，接采购人报故障电话 2 小时内响应，产品生产厂家或其授权工程师需在 4 小时内抵达现场。</p> <p>3、中标供应商须在离采购人尽可能近的地方提供技术服务人员和售后服务点，以便缩短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售后服务满意度。</p>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 40%，第二年支付 40%，第三年支付尾款 20%。				

验收标准	按国家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服务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其他要求	<p>1、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范围内的服务费、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安装调试费）、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运输、装卸、调试、检测、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各项税金、现场施工安装所有费用等。投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投标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2、本次项目建设的“交通违法管理平台升级”必须与已建的灵川县交通违法管理平台实现互联互通、统一管理（可通过国标 GB28181-2016 协议进行对接），使灵川县交通违法管理平台能实现调阅视频数据、进行人员/车辆管控等功能。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做好调研工作，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承诺可以满足该对接要求。</p> <p>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所提供的产品设备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作为得分项的，必须对检验（测）报告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正式供货验收时提供检验（测）报告原件核查，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p>
注意事项	<p>1、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壹万柒仟捌佰壹拾壹元捌角整（¥8717811.80），投标总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依据及方式

1. 评审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服务、服务方案、综合实力及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审。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审办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10分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承接本项目的全部服务且投标人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1.2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1.3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10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1.5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10$ 分

2、技术服务分.....48分

(1) 基本分（满分9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9分。

(2) 技术性能提升分（满分39分）

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标注“▲”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功能项，将作为设备性能的评分依据。标注“▲”的技术参数均能提供包括由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验）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的（标“▲”的技术参数在投标文件中逐点应答出检验（测）报告具体位置，中标后原件备查）得满分 39 分；标注“▲”的技术参数未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扣 3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3、服务方案分.....12 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服务要求并结合投标人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人员配置、整体维护解决方案和运行维护应急预案、系统维护信息档案管理、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定期回访等由评委独立评审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4 分）方案缺项、不完整、合理性和可行性一般的。

二档：（8 分）方案较详细、具体，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三档：（12 分）方案详细完善、具体，可行性强，切合采购人实际，方案内容重点突出明确，针对性强，操作性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并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

4、综合实力分.....28 分

（1）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近 5 年获得过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或以上）证书的，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得 3 分。

（2）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获得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名单的，提供相关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得 3 分。

（3）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入选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名单的，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得 3 分。

（4）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获得质量管理标准 TL9000 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得 4 分。

（5）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入选国家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示范名单”的，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得 4 分。

（6）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同时具有 CCRC-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一级证书、CCRC-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一级证书的得 5 分；同时具备二级证书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7）投标人提供本项服务拟投入的产品制造厂家符合 GB/T39116-2020《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国家标准，达到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级一级的得 1 分，二级得 3 分，三级及以上得 6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5、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等）.....2 分

（1）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产品提供投标产品所属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得1分。

(2) 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投标产品所属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得1分。

(三) 总得分=1+2+3+4+5。

6、综合得分=1+2+3+4+5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并依此类推。

四、特别说明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1. 灵川县智慧交通四期管理系统服务 1 项。

2.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说明：合同金额应包含完成本“项目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的服务价款以及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验收、税金、代理服务费等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第二条 服务保证及权利保证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的，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服务成果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包括被责令致歉、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等，本项目技术成果的最终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否则，乙方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其不利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第四条 交付使用期、服务期限及项目实施地点

1、交付使用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建设完成交付使用。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期限：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 40%，第二年支付 40%，第三年支付尾款 20%。

2.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接受本合同价款的账户，并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3. 乙方申请款项时需开具正式足额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可以拒绝付款。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验收

1. 本合同采购标的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等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项目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项目需求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项目需求执行，项目需求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2.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合同条款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及乙方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的各项规定。

2. 乙方拒绝按合同约定履行的，经甲方书面通知后又不在规定的时间内改正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3.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服务质量等不符合竞争性招标文件、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应按甲方的要求并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予以调整或整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 签订合同后，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视为违约。每逾期 1 天，按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承担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由此造成甲方的相应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5. 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存在以下情形的，视为乙方违约，不予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相应损失。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已支付服务费用的乙方应退赔全部服务费用：

(1) 签订合同后，乙方无不可抗力原因拒绝委托任务的；

(2) 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供的成果文件质量存在严重错误且整改后仍不满足要求达到三次（含）以上的；

(3) 乙方拒不接受采购方主管部门要求停业整改等处罚的；

(4) 乙方未按规定时间提交服务文件材料的；

6. 因违约情形终止合同后，甲方有权重新组织采购。

7.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其他违约行为，按合同金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 诉讼期间，如因乙方违约无法提供服务的，由甲方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灵川县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灵川县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报价表、服务内容及商务要求响应表；

4. 项目服务方案；（如有）

5. 中标通知书。

6. 本次服务采购范围内涉及到的拟使用主要硬件设备清单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 2024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 2024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自然人除外)**

4. 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目录

1.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提供本次服务采购范围内涉及到的拟使用主要硬件设备清单(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 服务采购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如有, 请提供)**;

8.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采购合同复印件为准, 并能清晰反映服务名称、种类、金额)**(如有, 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 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 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1.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须承接本项目全部服务且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如有, 请提供)**;

12. 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 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如有, 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 请提供)**;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请提供)**;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4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2024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60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 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4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年__月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 2024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除外）（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登记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③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并提供总公司的授权文件扫描件（格式自拟并加盖总公司公章）。

4. 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 (格式)

致: 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CA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附件：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1、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广西来资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一份，并做出如下报价：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数量× 单价 ③=①×②
1					
2					
...					
投标总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服务期：					
说明：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服务范围内的服务价款、服务及所需配件、耗材、人工费、管理费用、备品备件、保险、税金、培训等全部费用的总和；投标人自行考虑在报价中。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2、投标人提供本次服务采购范围内涉及到的拟使用主要硬件设备清单（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主要硬件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一、交通执法违章、违停视频采集服务				
1	500 万像素电警抓拍（2 套）			
2	900 万像素电警抓拍（59 套）			
3	900 万像素边界卡口抓拍（13 套）			
4	900 万像素卡口测速（2 套）			
5	高清违停抓拍（66 套）			
6	LED 频闪灯（140 套）			
7	多合一补光灯（30 套）			
8	交通信号检测器（14 套）			
9	测速雷达（4 套）			
10	L6.5-5 监控杆件（25 套）			
11	L6.5-7 监控杆件（19 套）			
12	L6.5-10 监控杆件（16 套）			
13	L6.5-12 监控杆件（21 套）			
14	L6.5-15 监控杆件（4 套）			
15	5 米借杆横臂（1 套）			
二、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云存储服务				
1	云存储管理服务器（2 台）			
2	云存储管理平台升级（1 项）			
3	交通违法管理平台升级（1 项）			
4	平台服务终端（1 台）			
5	核心交换机（1 台）			
6	42U 服务器机柜（2 个）			

三、智慧治安防控视频采集服务				
1	800 万像素微卡（40 套）			
2	补光灯（20 个）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主要硬件设备清单”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3.服务采购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服务采购需求响应表（格式）

序号	服务名称	配套服务相关性能参数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4				
.....				
N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项目要求及配套服务相关性能参数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本项目为服务采购，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1. “服务采购需求响应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说明
.....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商务响应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5.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附件：

服务方案（格式）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6. 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备注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8.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采购合同复印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服务名称、种类、金额) (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 (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 (如有，请提供)

11.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须承接本项目全部服务且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如有, 请提供);

附件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列明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证书签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 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 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如有, 请提供);

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CA 签章)]:

日期: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